

家乡

河洛大鼓书

## 干群共建 新门庄

王成记

手打钢脚踏榔,战鼓三声开了腔。要问今天说什么?听我慢慢往下讲:门庄干群斗志昂,共建美好新村庄。清风廉洁班子硬,良好风气大发扬。党的政策常学习,村民素质大变样。弘扬正气氛围浓,好人好事上金榜。

清洁卫生大检查,大街小巷净又光。模范人家挂锦旗,你看荣光不荣光。排水沟渠大治理,修沿加盖百米长。户里垃圾有车运,街上还设垃圾箱。分片包干有人管,脏臭差乱一扫光。街道墙壁白又净,两边墙壁是画廊。

宣传党的好政策,幸福生活多吉祥。家家安上太阳能,洗澡不用去澡堂。沼气做饭真方便,村委配备沼渣车。一到晚上路灯亮,不夜之城阴晃晃。道路硬化数里长,车马行人喜洋洋。引进外资建工厂,沙土也能变宝藏。

村富带来人人富,乡亲腰包鼓囊囊。逢年过节发福利,老人脸上泛红光。光棍汉子找不到,青年男女对象。邻里和睦不吵闹,法制观念大增长。尊老爱幼氛围浓,孝敬老人美名扬。活动器材样样全,增强体质保健康。

卫生医疗为人民,平时小病不出庄。学校建设如花园,祖国花朵竞相放。环境美化气象新,处处鸟语花香。早船跳舞跑竹马,文艺活动多高涨。村务公开明白账,干群心往一处想。三委处处为群众,想到大家心坎上。人人做好中国梦,门庄明天更辉煌。

习作

## 我爱 今日家乡

孙龙飞

星期天,爸爸说带我出去兜风。我不情愿地坐上车,嘴里还直嘟囔:“在家多舒服呀,出去有啥看的?”

顺着家门前的路驱车前行,眼前的景象令我大吃一惊——短短几年间,一个个曾经贫穷落后的小村庄居然变成了一座座城市,太不可思议了,太神奇了!爸爸得意地指给我看:“这是伊滨公园,那是科技大厦,这是伊水苑,那是海港城……”

我的脑海里不禁浮现出昔日村庄的模样:一座座低矮简陋的房屋依路而建,狭窄的水泥路因为年久失修变得坑洼不平,街上污水横流,一下雨就得趟水去上学……谁能把曾经的记忆跟眼前的景象联系在一起呢?

在爸爸的指引下我举目四望:商会大厦、科技大厦、形辉广场,一座座高楼拔地而起;开拓大道、洛偃快速、希望路,一条条马路四通八达。昔日晴天一身灰、雨天一脚泥的乡村小路,如今变成了宽阔整洁的伊洛大道和高铁大道,道路两旁植树栽花,精致华丽的路灯排在马路两侧,令人赏心悦目。伊滨公园依河而建,移步换景,景景不同。繁华的城市已初具雏形。

听爸爸说,如今家乡人享受优越物质生活的同时,精神生活也更加丰富多彩。人们参加各种学习班、培训班,不断提高、丰富自己的文化知识,形成了读书热。清晨,太阳还没有升起的时候,文化大院就聚满了晨练的人们,有的跑步,有的打拳,有的跳舞,有的舞剑,有的打球。夜幕降临,姑姑婶婶们纷纷走出家门,来到村边的空地,随着音乐节奏跳起了欢快的广场舞。

跟着爸爸一路走下来,我真是感慨万千:家乡变美了,家乡变靓了,如今的家乡如一颗璀璨的明珠,发出耀眼的光芒。

(作者系洛宁县康庄小学六年级学生)

史话

## 吴道子作画救贫

杨群灿

“画圣”吴道子是阳翟(今禹州)人,幼年失去双亲,为了生计,跟着民间画工和雕匠学习绘画,由于刻苦好学,未及弱冠,就已“穷丹青之妙”,很有名气了。

相传,唐开元初年,吴道子来到东都洛阳,一天,他来到万安镇(今李村镇油赵社区),已是傍晚时分,路过一间土窑时,听到里面传出“嗡嗡嗡”纺花的声音,但不见窑里有灯光,感到非常奇怪。

过了几天,吴道子再次路过万安镇,又来到这间土窑前,一位白发老太太走出来,请他进去喝茶。吴道子接过茶碗,问:“老人家,您认得我呀?”

老太太说:“认得,认得,我在街上卖线,听人跟你叫吴画匠,还说你为人好,不巴结官府和富人。”吴道子点了点头:“老人家,家里有几口人呀?”老太太叹口气,伤心地说:“老头子走得早,前几年儿子也不在了,剩下我这孤老婆子,就靠纺花卖线糊口。”

吴道子又问:“您晚上纺花,为啥不点灯啊?”

老太太含泪说:“吴先生呐,我彻夜不停地纺,赚的钱还顾不住日常花销,哪有闲钱点油灯呀!不瞒你说,自从从儿子死后,已

经三年没点灯了。”

吴道子想了想,说:“老人家,您的日子很苦,我也帮不了啥忙,由于刻苦好学,未及弱冠,就已“穷丹青之妙”,很有名气了。

吴道子研墨铺纸,开始作画。他先把蘸饱墨汁的笔在纸上甩一甩,纸上现出许多亮晶晶的小点点,又用笔在小点点上轻涂几下,最后在空白处用毛笔旋了一个圆圈儿,就算画成了。接着,他不见窑里有灯光,感到非常奇怪。

老太太端详了一阵,看不明白白画的啥。吴道子笑嘻嘻地说:“这画贴在这里,对您有用的。”“我信你的。”老太太高兴地从床下取出几个线穗,“麻烦你了吴先生,我也没啥报答你,就把这几个线穗送你换笔墨吧!”吴道子两手一推:“这线穗还是您留着换米吧!”

夜幕降临,老太太发现,那幅画的画面竟是一片天空,有数不清的星星在闪光,一轮圆月把屋里照得像白天一样明亮。老太太又惊又喜。

从那以后,一到夜晚,画上的星星和月亮就会发出光亮来,老太太在星月下纺线,比以前得劲多啦。

## 少年往事

肖舒梦

日长如少年。那时候总有大把闲散的,怎么也打发不完的时光——

### 偷毛豆

那时,黄豆尚未成熟脱荚,豆子还是碧嫩的青豆。月亮刚刚爬上树梢,草丛里的虫鸣叫得人躁动不安。亮子说,想吃吃毛豆哦。我们几个相互看了几眼,就钻到村南头的地里了,不一会儿功夫,每个人的衣襟里都包了一堆鲜绿的毛豆。大超说:“我爸妈去浇地了,大半夜才能回来,上我家煮豆子去。”女孩子负责烧火,男孩子负责找柴禾,大锅盖子一掀,添上几盆水,把毛豆往锅里哗啦啦一倒,洒上几把盐和几个辣椒,不多久,锅里浓浓的水雾就带着毛豆的香气扑鼻而来。用箬篱往锅里一捞,毛豆就全收拢了过来。

月光清美如洗,我们蹲坐一圈贪婪地嚼着毛豆,商量着明天干点啥。

### 看果园

二爷家有一大片果园,到了苹果红彤彤挂满枝头的时候,我就和曾祖母去看园子。曾祖母把二爷的破衣服在园子两头一挂,佯装里面有人,就拉着我到地头的大树下乘凉。曾祖母扇着大蒲扇,我也拿着树叶学着她的样子扇着。偶尔有很小的白蝴蝶飞过,我追了几步没追上就喘着气回来了。

流年

随笔

## 那年高考

魏杏丽

又是一年高考时,想起20多年前的那次高考,刻骨铭心的记忆仿佛如昨。

那时候,高考是在七月的七、八、九号三天,本是火红热烈的季节,大家却赋予它“黑色七月”的称谓。因为没有民办院校,没有自费上大学,高考是真真切切地干军万马过“独木桥”。

一个农村的学生想要“跃出龙门”,高考是唯一出路。

升入高三,教学楼前面的广场上,就竖着一块黑板,每天都会把“距离高考xx天”的数字减少一个,这种持续的压迫感,每天都在心里筑起很高的墙,封闭着所有出口,截断一切退路。

高三那年,老师说过很多励志的话,最常说的一句话是“身体是革命的本钱”。他要求我们在紧张的学习之余好好锻炼身体,以便更好地应对这个没有硝烟的战场。高三那年,有着做不完的试卷和忙不完的训练,每一次测试都是对心理的一次历练。一切借口,一切伤痛,一切眼泪,一切软弱都无人在意。

“一定考上大学”这个模糊的理想,既是动力也是沉重的压力。我唯一的解压方法,就是记日记,安排学习计划,给自己鼓励和释放,我想充实一点再充实一点,哪怕是一点心理安慰。

在距离高考还有三天的时候,学校放假了。教学楼前面那个倒计时数字有没有持续下去已不重要,也已经没有人再来关心这块黑板了。

放假时,我回了一趟家,母亲见我回家,急忙到厨房做饭的,看她忙碌的身影,我鼻子一酸,眼泪差点掉下来。吃饭时,母亲小心翼翼地问:“考试用不用去陪你?”“不用,学校安排老师带队。”我用肯定的语气,回绝了母亲的关心。

燥热的天,敏感的心,任何关切我都怕承受,怕让他们失望。短暂休息后,母亲送我到村口坐车返校,母亲欲言又止,挥手告别后,又频频回头……

多年后我才读懂她的回首,想说的很多,但为了不给我压力,忍住没讲……

谁言少年不识愁滋味?高考结束的那个晚上,大多同学都没有回家,三三两两的好友坐在已收割完的麦地边,长舒一口气是对压力的释放,深吸一口气是对未来的担忧。

再见了,我那渐行渐远的高考,再见了,我那渐行渐远的青春……

人文

## 端午节的 来历及风俗

李慧

端午节为每年农历五月初五,又称端阳节、五月节等。“端”字有“初始”的意思,因此“端五”就是“初五”。而按照历法五月正是“午”月,因此“端五”也就渐渐演变成了现在的“端午”。

### 端午节的来历

端午节来历众多,汉族人民用来纪念爱国诗人屈原,但部分地区有纪念伍子胥、曹娥等说;吴越之地在此日也有以龙舟竞渡,举行部落图腾祭祀的习俗。而众多说法中,以纪念屈原说影响最为广泛。

据说,屈原于五月初五自投汨罗江,为蛟龙所困,世人哀之,每于此日投五色丝粽子于水中,以驱蛟龙。又传,屈原投汨罗江后,当地百姓闻讯马上划船捞救,一直行至洞庭湖,终不见屈原的尸体。那时,恰逢雨天,湖面上的小舟一起汇集在岸边的亭子旁。当人们得知是打捞贤臣屈大夫时,再次冒雨出动,争相划进茫茫的洞庭湖,此后逐渐发展成为龙舟竞赛。

### 端午节的习俗

#### 赛龙舟:

这是端午节的主要习俗。竞渡之习,盛行于吴、越、楚。在急鼓声中划刻成龙形的独木舟,做竞渡游戏,以娱神与乐人,是祭祀中半宗教性、半娱乐性的节目。赛龙舟除纪念屈原之外,在各地人们还赋予了不同的寓意。

#### 吃粽子:

粽子,又叫“角黍”、“筒粽”。南方因为盛产竹子,就地取材以竹叶来缚粽。北方人习惯用芦苇叶来绑粽子。芦苇叶片细长而窄,所以要用两三片重叠起来使用。粽子的大小也差异甚大,有达一两公斤的巨型兜粽,也有小巧玲珑、长不及两寸的甜粽。就口味而言,北方的粽子以甜味为主,南方的粽子甜少咸多。

#### 佩香囊:

端午节小孩佩香囊,传说有避邪驱瘟之意。香囊内有朱砂、雄黄、香药,外包以丝布,清香四溢,再以五色丝线弦扣成索,作各种不同形状,结成一串,形形色色,玲珑可爱。

#### 悬艾叶、菖蒲:

端午节也是自古相传的“卫生节”,人们在这一天洒扫庭院,将菖蒲、艾条插于门楣,悬于堂中。艾,又名艾蒿、艾蒿。它的茎、叶都含有挥发性芳香油。它所产生的奇特芳香,可驱蚊蝇、灭蚁,净化空气。菖蒲是多年生水生草本植物,它狭长的叶片也含有挥发性芳香油,是提神醒脑、健胃消滞、杀虫灭菌的药物。可见,古人插艾和菖蒲是有一定防病作用的。



美丽伊滨我的家

阮现武 摄

## 武则天论母恩深重

喻清泉

在1300多年前的唐朝,儿女为去世的父母服孝,遵行的是周礼规定,其中一条是:父亲活着而母亲死了,只能为母亲服孝一年,而母亲活着父亲死了,就要为父亲服孝三年。这种礼法体现的是男尊女卑思想。

唐高宗李治上元元年(公元674年),50岁的武则天已战胜所有对手,完全巩固了在宫中、朝中的地位,被称为“天后”,与李治并称“二圣”。这时的武则天,要站出来为天下女性,特别是为做母亲的天下女性说话吗?不平了。

据《旧唐书·志第七》载,上元元年,天后上表曰:“至如父在为母服止一期,虽心丧三年,服由尊降。窃谓子之于母,慈爱特深,非母不生,非母不育。推燥居湿,咽苦吐甘,生养劳悴,恩斯极矣!所以禽兽之情,犹知有母,三年在怀,理宜崇报。今请父在为母终三年之服。”高宗下诏,依议行焉。在这段记载里,武则天认为母爱特深,“推燥居湿,咽苦吐甘”八个字,真正道出了母亲生养儿女的万般辛苦,所以儿女应重报母恩,父在为母服孝三年。李治唯武则天是从,即下诏施行了。

武则天死后,她推行的这个礼法规定就受到了公然挑战。唐玄宗李隆基开元五年(公元718年),右补阙卢履冰上言:“周礼规定,父在为母服

孝一年。则天后请同父亲去世的规定一样,父在为母服孝三年,这是违反礼法的。请仍按原来的规定施行,父在为母服孝一年。”唐玄宗于是下旨令百官详议。这个卢履冰,是复古势力的代表,他要否定武则天时期推行的一系列革新政策,选中了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”为突破口。

朝廷中坚持革新的一派势力当仁不让,立即反击。刑部郎中田再思上书道: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,施行已经44年了。这是经过高宗皇帝批准的,不是武则天决定的。现在何必违背先帝旨意,不顾人子为母行孝的心情呢!再说,三年之孝,如白驹之过隙,君子丧亲,有终身之忧,何况三年呢!现在社会发展变化了,如果什么事都依周礼,那就什么事也别做了。比如:周朝的刑法,有墨、剕、宫、刖,现在为何不施行呢?周朝的官吏制度,人不到50岁不能做官,到了70岁不再入朝,现在为何不施行呢?周朝把士大夫分成五等,父亲死了儿子接替,现在为何不施行呢?周朝作战时,战士都戴着高帽子,穿着大袍子,乘着战车,现在为何不施行呢?诸如此例,不可胜数。为什么独独提出‘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’发难呢?真是让人痛心,让人痛哭啊!《礼记》说,父亲爱儿子,是爱贤能的而鄙视无能的;母亲爱儿子,是爱贤能的而可怜无能的;所以历代贤人都认为母恩重于父恩。循古未必是,依今未必非也!”田再思这篇奏表写得真是好,特别是“循古未必是,依今未必非”10个字,简直就是革新派的战斗宣言。这篇奏表把复古派批驳得灰头土脸,革新派在第一个回合辩论中占了上风。

复古派不甘心,又精心组织了第二次辩论。这次辩论又是卢履冰打头阵,他上书引经据典道:“天无二日,土无二主,国无二君,家无二尊。女子在家从父,出嫁从夫,夫死从子。‘父在为母服孝一年’,是为了区别尊卑,避免家中有两个主人。不然的话,恐怕后代还会有妇人夺夫的事情出现。”

唐玄宗看到这篇奏表,不置可否。卢履冰于是又使出了狠招,再次上表道:“上元初年,武则天已经掌握了实权,图谋篡国。她推行‘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’,意在对抗尊严之礼,为篡国夺权服务。这件事虽然经过了高宗皇帝批准,但始作俑者是

武则天。臣弑其君,子弑其父,非一朝一夕之故。要是任凭这类非礼的事情继续下去,后果不堪设想啊!”这篇奏表杀气腾腾,矛头直指革新派。紧接着,他的同党左散骑常侍元行冲等人相继上表,内容早就谋划好了,就是把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”同篡国夺权、朝廷安危联系起来,警告唐玄宗不可掉以轻心,要是这个问题上乱了礼法,就会助长乱臣贼子的野心,武则天篡唐为周就是教训。

这一招捅住了李隆基的心病,他可以不要他奶奶武则天的名节,但不会不要他的大唐江山社稷。于是,他听从复古派的意见,下旨遵从周礼:“父在为母服孝一年”。这第二个回合的较量,复古派有皇帝的支持,取得了胜利。

然而“树欲静而风不止”。朝廷虽然下旨“父在为母服孝一年”,但施行起来却困难重重,原因在于朝令夕改,老百姓无所适从。结果有服孝一年的,有服孝三年的,还有服孝二年的,各行其是,混乱不堪。官府想管也管不了,干脆就不管了。

到了开元二十年(公元733年),革新派中书令萧嵩组织一批学士改修五礼。针对当时社会上“父在为母服孝几年”的混乱状况,他们议定遵从武则天推行的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”的礼法规定,统一全国在这个问题上的不同做法。李隆基这时也彻底明白了: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”只是一种人情而已,与朝廷安危无关,于是就同意了萧嵩们的建议,下旨全国施行。

这第三个回合的较量,革新派顺应人心,取得了最后的胜利。这时,距上元元年已经整整六十年了。

于是,“父在为母服孝三年”这个礼法规定,一直延续到今天。

